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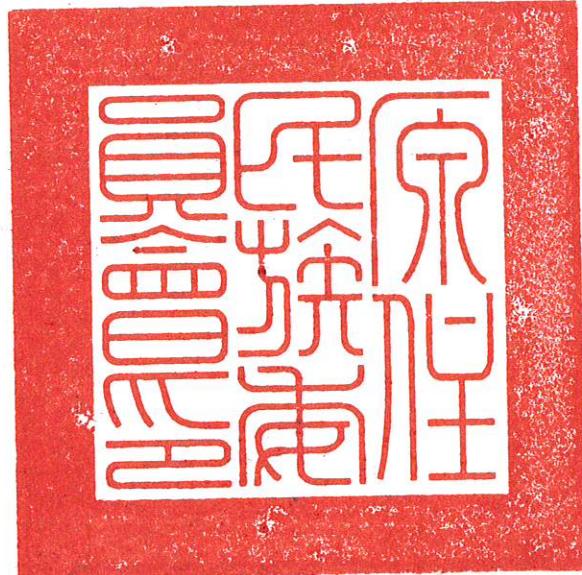
原住民族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
發文字號：原民綜字第1120027350號

裝

訂

線



主旨：公告113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。

依據：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第4條第6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113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詳附表。

二、原住民身分者得於其本人、其父母或配偶之所屬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中，於該年度擇一日放假。歲時祭儀屬跨年度者，依公告年度為準，如：本(113)年度公告，卑南族為12月15日至114年1月5日，若為114年1月2日放假者，以113年度計。

主任委員 夷將·拔路兒
Icyang·Parod